

证券代码：832954

证券简称：龙创设计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龙创汽车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2019年4月27日，龙创设计与辽宁顶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顶层设计”）作为顶创汽车设计（辽宁）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顶创设计”）的保证人与“某终端客户”签订了《VEHICLE DESIGN AND DEVELOPMENT ENGINEERING SERVICES AGREEMENT》（中文：《车辆设计与开发工程服务协议》）。

以上合同履行过程中，按客户的要求，增加设计变更、测试等工作内容，顶创设计拟与“某终端客户”签订《AMENDMENT NO.13 OF VEHICLE DESIGN AND DEVELOPMENT ENGINEERING SERVICES AGREEMENT》（中文：《车辆设计与开发工程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 13》），预计合同金额不超过 600 万美元（最终以实际签署合同金额为准），依据董事会召开当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折算为 4,043.40 万元人民币。

根据主合同的约定：龙创设计同意为顶创设计履行前述协议向“某终端客户”承担保证责任，保证金额不超过顶创设计在前述协议终止时已从“某终端客户”收到的所有服务费的 40%，且龙创设计和顶层设计按照其各自持有的顶创设计股权比例（均为 50%）向“某终端客户”承担责任。故补充协议 13 中，龙创设计对顶创设计提供的保证金额不超过 808.68 万元人民币。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王珣拟为上述补充协议 13 的保证责任提供反担保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顶创设计为龙创设计与顶层设计共同出资设立的合营公司，双方各自持有50%股权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且不属于龙创设计实际控制人王珣控制的企业。

同时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王珣担任顶创汽车设计（辽宁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一职，故此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年05月27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关联董事王珣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龙创设计：2021年年度报告》显示，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为50,052.77万元人民币、总资产74,737.71万元人民币，龙创设计对顶创设计提供保证的金额约808.68万元人民币占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1.62%、总资产的1.08%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等规定，本次担保事项涉及关联方担保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名称：顶创汽车设计（辽宁）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是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住所：中国（辽宁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创新路153-4号（1门）101室

注册地址：中国（辽宁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创新路153-4号（1门）101室

注册资本：58,000,000元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王珣

主营业务：汽车设计，汽车整车技术开发，汽车零部件研发，计算机软、硬件、机电一体化产品开发、销售、安装、技术转让，互联网信息服务，通讯终端设备设计、开发，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成立日期：2019年1月9日

2、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：93,297,659.34元

2021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：53,384,225.65元

2021年12月31日净资产：39,913,433.69元

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57.22%

2021年营业收入：15,878,859.72元

2021年利润总额：5,223,454.63元

2021年净利润：5,870,344.30元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顶创设计拟与“某终端客户”签订《AMENDMENT NO.13 OF VEHICLE DESIGN AND DEVELOPMENT ENGINEERING SERVICES AGREEMENT》（中文：《车辆设计与开发工程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 13》），预计合同金额不超过 600 万美元（最终以实际签署合同金额为准），依据董事会召开当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折算为 4,043.40 万元人民币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担保原因

在顶创设计与“某终端客户”签订的《VEHICLE DESIGN AND DEVELOPMENT ENGINEERING SERVICES AGREEMENT》（中文：《车辆设计与开发工程服务协议》）履行过程中，因“某终端客户”需要，顶创设计拟与“某终端客户”新增签订《AMENDMENT NO.13 OF VEHICLE DESIGN AND DEVELOPMENT ENGINEERING SERVICES AGREEMENT》（中文：《车辆设计与开发工程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 13》）作为补充合同。为了确保协议顺利履

行，提出要求公司作为保证人为顶创设计提供履约担保，公司为保证此项业务协议顺利开展故而提供了履约保证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此项保证是原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因项目需要拟签订的原合同补充协议，是为合同项目履行过程的正常所需；且此项担保涉及金额较小，风险较小，但如顶创设计不能按约定履行上述协议义务，公司存在承担保证责任的风险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此项保证对促进原合同及补充协议的顺利履行具有积极作用，但是如顶创设计不能按约定履行上述协议义务，公司存在承担保证责任的风险。

五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

项目		金额/万元	比例
对外担保累计金额		8,263.78	100%
其中	逾期担保累计金额	-	-
	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金额	-	-
	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	-	-

其中，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.51%。
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，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龙创汽车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龙创汽车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30 日